

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津教科规办〔2022〕08号

2022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公告

各有关单位：

经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批准，组织2022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紧紧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四个服务”宗旨，坚持“问题导向、需求导向、实践导向”，围绕教育改革发展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研究，为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持和知识贡献。

二、申报要求
申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要体现鲜明的时代特征、问题导向和创新意识，着力推出体现国家水准、天津水平的研究成果，要立足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大局需要，聚焦以“五育并举”为主要内容的教育综合改革中的重大理论与实践问题，突出基础教育研究、高等教育研究、职业教育研究、终身教育研究、教育管理研究等。

理论创新价值和实践应用价值。重视跨学科综合研究，鼓励区域协同研究。

二、课题申请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能够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
3. 重大和重点课题申请人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职务），能够担负起课题研究实际组织者和指导者的责任；
4. 一般课题申请人须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博士学位，不具有副高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者博士学位的，可以申请青年课题和自筹课题，不需要专家书面推荐；
5. 青年课题申请人年龄均不超过35周岁（1981年9月17日之后出生）；
6. 自筹课题需具有中级以上（含）专业技术职称（职务）或博士学位；
7. 课题组成员须征得本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否则视为违规申报；
8. 申请人可以申报研究的内容：

三、课题申请书填写说明

（一）填写《课题申请书》应注意的问题

四、课题申请单位条件

本办法所称单位是指：

（一）具有法人资格的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企业等单位；

（二）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健全的组织管理制度；

（三）具备完成课题所必需的专业人才、技术装备和资金；

（四）具备完成课题所必需的场地、设施、设备和资金；

（五）具备完成课题所必需的组织管理、协调能力；

（六）具备完成课题所必需的试验、检测、分析能力；

（七）具备完成课题所必需的其他条件。

五

第十一条

第十一条

第十二条

国家级科研项目的负责人，当年立项的不能申请同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人及课题组成员同年度不能以内容相同或相近选题申请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4. 不得通过变换责任单位回避前述（1）至（3）条款规定，不得将内容基本相同或相近的申报材料以不同申请人的名义提出申请。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办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办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

七、申报与审核管理制度

一级管理单位为申报者所在区属的幼儿园、普通中小学校、中职学校单位和市直属单位、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学校、非区属中等职业学校、普通高中、普通中等职业学校、各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学校、非区属中等职业学校；三级管理单位为市规划办。各级管理机构要加强对课题申报工作的组织和指导，严格审核申报资料，前期研究成果的真实性、课题组的研究实力和必备条件等，签

明确意见。各级科研管理部门不得收取任何申报评审费用。市规划办不直接受理个人申报。

八、限额申报

本年度天津市教育科学规划课题实行限额申报，高校及科研院所限额申报 15 项，高职院校限额申报 10 项，中职院校限额申报 3 项，直属单位限额申报 5 项，各区教师发展中心限额申报 11 项。请各二级管理单位组织申报人积极申报，认真审核，用足、用好申报数额。

九、其他相关要求

1. 贯彻落实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请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行为的，一经发现查实，取消 5 年申报资格；如获立项即予撤项并通报批评。凡在课题申报和评审中发现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除按

以公布。

4. 所有申报课题将通过资格审查和专家匿名评审等程序。专家评审采用《活页》匿名方式，《活页》论证字数不超过 7000 字，要按《活页》中规定的方式列出前期相关研究成果。课题评审坚持公平、公正原则，保证质量，宁缺毋滥。中小学和幼儿园申请人申报课题，实行单列单评。

5. 课题申报单位要着力提高申报质量，适当控制申报数量，特别是要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十、申报形式与要求

本年度实行网上申报

申报网址：www.jcctjy.com

申报时间：2018年1月15日—2月28日

咨询电话：010-58800000

联系人：王老师

电子邮箱：jcctjy@163.com

申报材料：《活页》

4. 各二级管理单位按照限额完成本单位课题申报审核后，需导出《申报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上传至平台。在平台上提交给规划办的所有材料均视为经过各级单位审核同意的文本。



（三）通过“申报书”、“计划”和“申报汇总表”三个模块

1. 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2. 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3. 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四）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五）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六）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七）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八）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九）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十）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十一）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十二）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十三）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十四）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十五）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十六）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十七）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十八）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十九）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二十）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二十一）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二十二）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二十三）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二十四）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二十五）通过“申报书”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二十六）通过“计划”模块，填写研究计划、研究方法、研究进度等信息。

（二十七）通过“申报汇总表”模块，填写项目名称、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信息。

